编号: 2024-56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增持公司股份计划 实施期限届满暨增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自2023年10月31日起12个月内,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方电网公司")拟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南方电网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网资本")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A股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本次增持计划的有关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31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 增持计划实施结果: 2023年10月31日至2024年10月30日期间,南网资本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A股股份22,158,807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0.69%,对应增持金额209,998,598.17元(不含交易费用),超过本次增持计划金额区间下限,未超上限。

1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1. 增持主体:南方电网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南方电网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2. 增持主体已持有股份的数量、持股比例: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 南方电网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云南电网公司")分别持有公司 2,086,904,162 股和 146,719,000 股 A 股股份,合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69.89%。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方电网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云南电网公司、南网资本合计持有公司 2,255,781,969 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70.58%。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基于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及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 南方电网公司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南网资本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 A 股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2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资金来源为南网资本自有资金。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为自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自 2023 年 10 月 31 日至 2024 年 10 月 30 日期间,南网资本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 A 股股份 22,158,80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9%,对应增持金额 209,998,598.17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后,公司控股股东南方电网公司及其一致 行动人云南电网公司、南网资本分别持有公司 2,086,904,162 股、 146,719,000股和22,158,807股股份,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70.58%。

四、律师专项核查意见

北京浩天律师事务所认为: 南网资本具备实施本次增持的主体资格; 本次增持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次增持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第(五)项规定的可以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形; 公司已就本次增持履行了现阶段所需的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说明

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实施结果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 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日